



每月技术资讯更新

2019年6月

本简讯的目的旨在阐述 2019 年 6 月国内外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事务等有关的最新资讯，《每月技术资讯更新》的内容主要涉及：

- [财务报告](#)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可持续发展和公司治理相关](#)的活动及其最新进展，并简要介绍德勤发布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出版物。
- [审计](#)相关资讯，我们将主要关注[中国大陆](#)、[国际](#)和[中国香港](#)的相关活动及其准则的最新进展。
- [监管事务](#)相关的资讯，我们将重点关注中国大陆和[香港](#)监管事务的最新进展。
- 其他重要的咨询，我们将重点关注世界其他主要国家或地区与财务报告、审计及监管有关的最新信息。

我们热忱欢迎诸位对《每月技术资讯更新》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财务报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IFRS)

IASB 发布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IFRS 17) 的建议修订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ASB) 发布修订 IFRS 17 的征求意见稿, 以应对 IFRS 17 在 2017 年发布后识别出的关注事项以及准则实施面临的挑战。请点击查阅下列内容:

- [IASB 的新闻稿](#)
- [查阅刊载于 IASB 网站的征求意见稿](#)
- [阐述建议修订的单独文件 \(附结论基础\)](#)
- [建议修订的简短概览](#)
- [包含建议修订的 IFRS 17 全文](#)
- [多伦多、伦敦、香港和悉尼的利益相关方会议的相关信息](#)
- [IFRS 聚焦简讯](#)

IASB 发布关于借款费用和收入确认的网播

IASB 发布 IASB 技术人员制作的网播, 讨论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就《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IAS 23) 的应用及其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5 号》(IFRS 15) 的相互影响得出的结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在 2019 年 3 月的会议中确定, 如果借款涉及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多层单元住宅建造的房地产开发, 则借款费用将不予资本化。更多信息请参阅刊载于 IASB 网站的[新闻稿](#)。

德勤刊物

6 月发布的德勤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刊物

发布日期	描述
2019 年 6 月 3 日	IFRS 聚焦 — IASB 建议更新 IFRS 3 中提及《概念框架》的内容
2019 年 6 月 12 日	IFRS 要闻 — 2019 年 5 月
2019 年 6 月 18 日	2019 年中期财务报告范例
2019 年 6 月 25 日	洞察 — 收入确认 - 评价主体是当事人还是代理人 。此刊物同时亦有 中文版 。
2019 年 6 月 28 日	IFRS 聚焦 — IASB 建议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7 号——保险合同》以协助准则实施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HKFRS)

香港会计师公会发布文章《[保险中介行业应用新收入确认要求](#)》

此文章提供说明性示例, 以协助保险中介应对在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以及确定典型客户和代理协议的交易价格时产生的某些关键事项。保险中介是指保险代理或保险经纪。

可持续发展和公司治理

德勤气候变化网站

德勤与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协会合作推出气候变化专题网站及视频培训课程。请点击访问并浏览新的[气候变化网站](#)。

审计

中国大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注协”）发布有关 2019 年度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的通知

中注协近日发布《关于开展 2019 年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选定 5 家证券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实施检查，检查重点为：事务所质量控制体系，风险公众利益实体的审计业务、境外审计业务、地方政府举债融资和对外投融资基金的相关审计业务。在对审计业务的检查中重点检查风险评估、舞弊、信息系统审计、集团审计和重大资产减值（含商誉减值）等。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中注协网站刊载的上述通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专家提示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北注协”）近日发布了《专家提示 [2019]第 2 号—利用境外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工作的考虑》。就了解境外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境外会计师”）、评估境外会计师的职业道德要求和专业胜任能力、确定境外会计师的工作类型、与境外会计师沟通等事项提供指引。您可以点击[这里](#)阅读北京注协网站刊载的上述通知。该等指引具备相对较低的权威性。

国际

Tom Seidenstein 先生将领导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Thomas R. Seidenstein 先生将担任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的新任主席，任期自 2019 年 7 月 1 日开始，为期三年。Seidenstein 先生接替了自 2009 年起领导 IAASB 的 Arnold Schilder 教授。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IAASB 和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加强与国家准则制定机构的合作

随着全球监管分散的风险日益增加以及 20 国集团（G20）峰会议程提及加强国际合作，IAASB 和 IESBA 于 5 月在巴黎与代表 17 个司法管辖区的国家审计和职业道德准则制定组织召开会议。相关的讨论标志着开启 IAASB 和 IESBA 与国家准则制定机构之间开展合作、以及国家准则制定机构之间相互合作的探索性和渐进式进程，以考虑实现共同目标的新理念。您可点击[这里](#)了解更多详情。

IAASB 2019 年 6 月会议

您可点击[这里](#)了解于 2019 年 6 月 17-21 日在纽约召开的会议要点的详情。

香港

公告香港会计师公会（「公会」）委任新行政总裁兼注册主任

香港会计师公会（「公会」）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宣布委任陈咏新女士为公会的新任行政总裁兼注册主任。请点击[这里](#)查阅有关详情。

香港交易所刊发有关发行人财务报表附有核数师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建议规则修订的咨询总结

香港交易所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就[建议对财务报表附有核数师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发行人实施特定停牌规定](#)刊发[咨询总结](#)。在考虑回应人士意见后，香港交易所决定实行下列修改建议。请参阅香港会计师公会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提交的[文件](#)了解有关详情。

修改停牌规定

香港交易所考虑到将存有持续经营问题的公司停牌可能会加速其倒闭及出现财务困难。因此，香港交易所修订建议，且停牌规定不适用于下述情况：(i) 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只牵涉持续经营问题；或 (ii) 发行人在刊发初步业绩公告前经已解决导致核数师发出非标准意见的相关问题。

修改补救期

按现行《上市规则》有关除牌的条文，发行人连续停牌18个月（GEM 发行人：12 个月）可能会被除牌。香港交易所修订建议规定，若要解决导致核数师发出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问题并非发行人所能控制，补救期根据个别情况或可延长。

过渡安排

此外，香港交易所给予过渡期，规定仅针对因为核数师在新增的条例实行后首两个财政年度（即，在2019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期间开始的财政年度）发出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而停牌的主板及GEM 发行人，补救期可延长至24个月。新增的《上市规则》条文将适用于发行人在2019年9月1日（生效日期）或之后开始的财政年度的全年初步业绩公告。[《主板上市规则》的修订](#)及[《GEM上市规则》的修订](#)均可于香港交易所网站下载。香港交易所网站亦载有有关长时间停牌及除牌的[最新指引](#)，就停牌规定及联交所可能会考虑延长补救期的情况提供进一步指引。

请参阅[相关新闻稿](#)查阅有关详情。

税务局("IRD")公告

提请各成员关注下列事项：

- [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税收协定中“受益所有人”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9号）相关的居民身分证明书申请](#)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56号》及《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57号》
税务局发布[《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56号》](#) (DIPN 56)及[《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57号》](#) (DIPN 57)，以分别解释有关根据自愿医保计划保单所缴付的保费，及年金保费和强积金 ("MPF") 自愿性供款的扣税条件。
-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23号(修订本)》
[《税务条例释义及执行指引第23号\(修订本\)》](#)（「认可退休计划」）亦已发布，以反映关于强积金计划的法例修订，及阐明税务局有关界定利益计划而修改的评税执行惯例。
- [符合资格的债务票据的清单（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
- [纳税人和雇主的税务责任](#)
- [商业登记通告](#)
- [印花税统计资料\(2019年4月\)](#)
- [纳税人虚假申索供养父母额外免税额被判社会服务令](#)

与税务局的年度会议

香港会计师公会的税务专项学会执行委员会代表与税务局于2019年5月10日举行年度会议。在会议上，税务局确认递交2018-19课税年度的利得税报税表的截止日期。请点击[这里](#)查阅有关详情。

监管事务

香港

公司注册处公布非香港公司规例

公司注册处("CR")于2019年6月17日发布[对外通告第2/2019号](#)，旨在公布[《非香港公司（披露公司名称、成立为法团所在地方及成员的有限法律责任）规例》（第622M章）](#)（下称「该规例」）将于2019年8月1日起实施。该规例重订《公司条例》（第622章）现行第792条的规定，并划一非香港公司和香港公司的披露责任。该规例就非香港公司关于展示公司名称和成立为法团所在地方，以及披露公司成员的有关法律责任及相关事宜作出详细规定。同时请点击公司注册处对外通告以供参考。

德勤中国业务的联络详情

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北京市朝阳区针织路 23 号楼中国人寿金融中心 12 层
邮政编码：100026
电话：+86 10 8520 7788
传真：+86 10 8518 1218

长沙

德勤企业顾问（深圳）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一段 109 号华创国际广场 3 号楼 20 楼
邮政编码：410008
电话：+ 86 (731) 8522 8790
传真：+ 86 (731) 8522 8230

成都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 1 号仁恒置地广场写字楼 34 层 3406 单元
邮政编码：610016
电话：+86 28 6789 8188
传真：+86 28 6500 5161

重庆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 10 号企业天地 8 号德勤大楼 36 层
邮政编码：400043
电话：+86 23 8823 1888
传真：+86 23 8859 9188

大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连分所
大连市中山路 147 号森茂大厦 1503 室
邮政编码：116011
电话：+86 411 8371 2888
传真：+86 411 8360 3297

广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广州市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26 楼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 86 (20) 8396 9228
传真：+ 86 (20) 3888 0575

合肥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潜山路 190 号华邦 ICC 写字楼 A 座 1201 单元
邮政编码：230601
电话：+86 (551) 65855927
传真：+86 (551) 65855687

杭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
杭州市上城区飞云江路 9 号赞成中心东楼 1206-1210 室
邮政编码：310008
电话：+ 86 (571) 8972 7688
传真：+ 86 (571) 8779 7915

哈尔滨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68 号开发区管理大厦 1618 室
邮政编码：150090
电话：+86 (451) 85860060
传真：+86 (451) 85860056

香港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座 35 楼
电话：+852 2852 1600
传真：+852 2541 1911

济南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6636 号中海广场 28 层 2802、2803、2804 单元
邮政编码：250000
电话：+86 (531) 8973 5800
传真：+86 (531) 8973 5811

澳门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澳门殷皇子大马路 43-53A 号
澳门广场 19 楼 H-N 座
电话：+853 2871 2998
传真：+853 2871 3033

南京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南京市新街口汉中路 2 号亚太商务楼 6 层
邮政编码：210005
电话：+ 86 (25) 5790 8880
传真：+ 86 (25) 8691 8776

上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外滩中心 30 楼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86 21 6141 8888
传真：+86 21 6335 0003

沈阳

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沈阳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1-1 号沈阳市府恒隆广场办公楼 1 座 36 层 05 及 06 单元
邮政编码：110063
电话：+86 (24) 6785 4068
传真：+86 (24) 6785 4067

深圳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01 华润大厦 13 楼
邮政编码：518010
电话：+86 755 8246 3255
传真：+86 755 8246 3186

苏州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 88 号环球财富广场 1 幢 23 楼
邮政编码：215021
电话：+ 86 (512) 6289 1238
传真：+ 86 (512) 6762 3338 / 6762 3318

天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183 号世纪都会商厦办公楼 45 层
邮政编码：300051
电话：+86 22 2320 6688
传真：+86 22 2320 6699

武汉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武汉市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38 层 02 号
邮政编码：430022
电话：+86 (27) 8526 6618
传真：+86 (27) 8526 7032

厦门

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厦门办事处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路 8 号国际银行大厦 26 楼 E 单元
邮政编码：361001
电话：+86 592 2107 298
传真：+86 592 2107 259

西安

德勤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中国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9 号
绿地中心 A 座 51 层 5104A 室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86 (29) 8114 0201
传真：+86 (29) 8114 0205

关于德勤全球

Deloitte（“德勤”）泛指一家或多家德勤有限公司（即根据英国法律组成的私人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称“德勤有限公司”），以及其成员所网络和它们的关联机构。德勤有限公司与其每一家成员所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 www.deloitte.com/cn/about 以了解更多有关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成员所的详情。

德勤为各行各业的上市及非上市客户提供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税务及相关服务。德勤透过遍及全球逾 150 个国家与地区的成员所网络为财富全球 500 强企业中的 80% 左右的企业提供专业服务。凭借其世界一流和高质量的专业服务，协助客户应对极为复杂的商业挑战。如欲进一步了解全球大约 263,900 名德勤专业人员如何致力成就不凡，欢迎浏览我们的 Facebook、LinkedIn 或 Twitter 专页。

关于德勤中国

德勤于 1917 年在上海设立办事处，德勤品牌由此进入中国。如今，德勤中国的事务所网络在德勤全球网络的支持下，为中国本地和在华的跨国及高增长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审计及鉴证、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风险咨询和税务服务。德勤在中国市场拥有丰富的经验，同时致力为中国会计准则、税务制度及培养本地专业会计师等方面的发展作出重要贡献。敬请访问 www2.deloitte.com/cn/zh/social-media，通过德勤中国的社交媒体平台，了解德勤在中国市场成就不凡的更多信息。

本通信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成员所或它们的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网络”）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您的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您应咨询合格的专业顾问。任何德勤网络内的机构均不对任何方因使用本通信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 2019。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德勤中国。